**昆山市教育局教科室**

昆教科〔2016〕11号

**———————— ★ ————————**

**关于做好昆山市教育科研成果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：

根据《昆山市教育科研成果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昆教[2010]172号）精神，现请各校对照文件，组织符合条件的教师做好2015年教育科研成果的申报工作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1.凡申报材料须符合文件所规定的奖励类别和条件；

2.所申报材料的时间范围为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；

3.申报者须填写《昆山市教育科研成果申报表》（一式二份），并附原件、复印件各一份，报我室验证后原件可带回；

4.申报材料交我室郭仁兴老师，申报截止时间2016年4月29日。

附：昆山市教育科研成果申报表

昆山市教育局教科室

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二日

**昆山市教育科研成果申报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单 位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邮 箱 |  |
| 成果1 |  | 成果类别 |  |
| 成果2 |  | 成果类别 |  |
| 成果3 |  | 成果类别 |  |
| 成果4 |  | 成果类别 |  |
| 成果5 |  | 成果类别 |  |
| 成果6 |  | 成果类别 |  |
| 成果7 |  | 成果类别 |  |
| 成果8 |  | 成果类别 |  |
| 单位意见 | 签字 盖章 | | |
| 学术委员会评审意见（含奖励金额） | 评委代表一： 评委代表二： | | |
| 教育局审核意见 | 签字 盖章 | | |

­­­­­­­­­­ 年 月 日